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MB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獲授「亞洲之星」L波段衛星獨家使用權**  
**短期內於中國及亞洲一帶一路開展業務**

- 本公司獲授「亞洲之星」L波段衛星獨家使用權，正式在亞洲開展業務。
- 本公司收購「亞洲之星」相關資產之談判亦告完成，短期內可望簽署正式收購協議。
- 「亞洲之星」網絡能覆蓋至整個亞洲區國家，為數十億人口，提供移動互聯網視頻，語音，數據多媒體服務。
- 本公司將短期內在中國內地，香港，台灣的大中華市場開展業務，然後伸延至亞洲「一帶一路」國家。
- 「亞洲之星」之空中飛行服務系統(Space Craft)尚有6至8年的服務能力，本公司已部署訂制下一代衛星「絲路之星一號」承接其軌位和頻率繼續提供服務。

本公布乃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之公佈，內容有關「亞洲之星」移動衛星諒解備忘錄。

### **獲得「亞洲之星」獨家使用權，並完成相關資產收購的談判**

本公司欣然宣布，本公司與New York Satellite Holdings, LLC (「NYSHC」)已訂立一項協議，據此授予本公司「亞洲之星」衛星平台之獨家使用權，包括使用稀有的40兆L波段頻率、105E軌位、飛行服務系統、地面上車站、以及相關技術管理團隊之權利(「亞洲之星使用權」)。原則上，本公司與NYSHC已就相關「亞洲之星」衛星資產之建議收購完成談判，並預期在短期間內簽訂正式買賣協議。

於美國註冊之NYSHC乃全資擁有「亞洲之星」衛星平台之控股公司，其最終股東包括本公司在美國之戰略夥伴New York Broadband, LLC。

「亞洲之星」乃目前唯一能無縫覆蓋整個中國及亞洲「一帶一路」全區域之空中移動廣播基礎設施，涵蓋中國、北亞、東南亞、印度、巴基斯坦及中亞等地區。本公司將通過「亞洲之星」衛星平台與移動多媒體廣播技術結合，打造下一代移動多媒體服務平台，一步到位服務區內數十億人口。

### **新一代互聯網視頻、語音及寬頻數據服務暢通無堵，海量低廉，沒流量費**

多媒體及大數據乃當今移動互聯網及電子商務發展的主要趨勢，但受到嚴峻的頻率短缺及地理擴展限制。本公司的衛星多媒體廣播方案能跨越目前地面通信移動網如3G/LTE移動網絡，直接連結用戶裝置，隨時隨地提供海量、低廉及高質素之流動內容及移動下載服務。

無論在市區重鎮或偏遠地區，移動用戶之體驗將有如從免費無線電視廣播網絡收取寬頻互聯網內容，免除流量堵塞、流量限制及流量費。

先開啟大中華區服務，然後「一帶一路」地區

憑藉「亞洲之星」使用權，本公司計劃短期內開始在中國、香港及台灣提供服務，並且首先瞄準有數億輛汽車的龐大市場，提供衛星車聯網之視頻及收音數字廣播服務（於美國有非常成功之DARS案例），然後邁向移動多媒體娛樂消費市場，和新互聯網時代的物聯網大數據傳輸服務。

本公司之商業模式包括服務開通費、廣告費及內容訂閱費。本公司將構建開放式之平台，吸引各方網路媒體服務提供商與我們合作，迅速擴展用戶群。

本公司在中國發展同時，將與產業和業務鏈夥伴緊密配合，打造完善的產業運營配套方案，緊密配合中國「一帶一路」的全球經濟戰略，伸延其他亞洲國家為廣大民眾服務，建設「一帶一路」上延綿不斷的新媒體服務平台。

#### 下一代替代衛星部署

目前「亞洲之星」尚有6至8年在軌道上服務之壽命。為確保服務於未來得以延續，本公司已部署訂制「絲路之星一號」為替代「亞洲之星」之下一代衛星。有關「絲路之星一號」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佈。

本公司之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移動多媒體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秋智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黃秋智先生及劉輝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周燦雄先生及楊毅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偉霖先生、李山先生及李珺博士。